

证券代码：300350

证券简称：华鹏飞

公告编码：（2020）082号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关于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 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后续深交所将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关注册程序，同时要求公司收到《告知函》后以临时公告方式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报送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及相关文件，同时报送诚信记录核查表，并在十个工作日内汇总补充报送与审核问询回复相关的保荐工作底稿。

公司将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履行中国证监会注册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八日